

全自動咖啡機借用及物料採購合約書

民國 113 年\_\_月\_\_日

案別：N24\_fr56\_幸福

立契約人：茲因\_\_\_\_\_ <以下簡稱甲方> 向 怡和祥企業有限公司 <以下簡稱乙方> 提出於訂購咖啡豆期

間借用 DeLonghi ESAM4000 幸福型全自動咖啡機 壹台 <財產編號：\_\_\_\_\_> 特訂立本合約，並雙方同意條件如下：

一、內容：乙方提供 DeLonghi ESAM4000 幸福型全自動咖啡機 壹組(下稱借用標的)予甲方，並針對甲方使用人員提供操作保養訓練及書面操作說明，並由甲方每 2 個月依附件一之售價向乙方訂購咖啡豆。若甲方咖啡豆不敷使用時，得另以商品優惠價向乙方續購；倘因甲方使用非乙方提供之咖啡豆而造成機器之損壞時，除應付借用標的之維修材料等費用外，同時將須支付每台 500 元/月新台幣含稅(下同)保養費追朔至合約起借月計算。甲方若仍須使用非乙方之咖啡豆，爾後則每台需另支付 1,000 元/月予乙方，作為借用標的的折舊及維護性之補償，其他細則如下表列。

二、期限：簽約自民國(下同)113 年\_\_月\_\_日起至 114 年\_\_月\_\_日止。本合約期滿時雙方若未有不再續租之書面表示，得自動延續至任一方書面提出終止合約之日前生效。

三、金額：(1)甲方每 2 個月應以 5,600 元依附件一表列之商品向乙方訂購，並於收到乙方發票後 30 日內直接匯款轉入乙方帳戶(註 1)。乙方將甲方所訂購之商品配送予甲方指定處，咖啡豆不敷使用時須以續購優惠價向乙方續購。惟每期訂購商品之金額不足 5,600 元時，甲方仍應付 5,600 元予乙方作為補償。

註 1：乙方帳戶：怡和祥企業有限公司 銀行：安泰商業銀行 成功分行 帳號：03112600543800

(2)交機時甲方須提供 10,000 元為履約保證金，乙方將代為保管並提供收據(附件二)予甲方；合約終止後且結清帳款或無賠償情事時，乙方應於 15 日內無息返還甲方。

(3)甲方若未依約支付價金達二次(含)以上或有其他違約情事時，乙方除收回借用標的外並將保證金轉為違約金予以沒收，同時甲方仍應清償乙方款項並不得提出異議，若經雙方協議同意延期合約不在此限。

四、罰則：(A)甲方應善盡借用標的的保管及清理責任，如有甲方含現場第三人之人為損壞情形，如(1)外觀明顯受損或機器泡水、錯用電源導致電子零件損毀、磨刀遭外力破壞等，應照價賠償維護及材料費用(附件三)。(2)若借用標的的遭破壞已達不堪使用或遺失，將以 15,000 元賠償於乙方。

(B)乙方應於每次配送物料時提供機器保養維護，當甲方於正常使用下機器發生故障時：(1)乙方接獲通知後若未能於 2 工作天到修，每延遲一日將扣罰月價金 5%於甲方。(2)若乙方需將機器帶回檢修超過五日以上者，需提供同款機器供甲方使用至原機器送回為止。

五、爭議：雙方將以誠信原則進行合作，倘有任一方違約或發生爭議時，並同意以台灣士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判法院。

六、備註：1、上述任何訂購、解約、保養、報修等通報之效力追朔，皆以雙方書面、電子郵件或官方 Line@ 訊息為依據。

2、上列金額皆以新台幣含稅計算。

3、本合約期滿時雙方若未有不再續約之書面表示，效力得自動延續至任一方提出終止合約或重新簽約之日前。

七、附件：一、N24 自由配咖啡豆價格表；二、保證金收據；三、零件維修費用表。

甲方：  
公司抬頭：\_\_\_\_\_  
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  
公司地址：\_\_\_\_\_  
電話：\_\_\_\_\_ 傳真：\_\_\_\_\_  
承辦：\_\_\_\_\_ 手機：\_\_\_\_\_  
Email：\_\_\_\_\_  
Line ID：\_\_\_\_\_

乙方：  
公司抬頭：怡和祥企業有限公司  
統一編號：84937333  
公司地址：台北市內湖區文德路 210 巷 30 弄 36 號 1 樓  
電話：(02)2657-5133# 傳真：(02)2627-9252  
承辦：\_\_\_\_\_ 手機：\_\_\_\_\_  
Email：\_\_\_\_\_  
官方 Line@ ID：@387.com.tw

